

河南移动商丘分公司2026年连霍高速口(平原路)电子大屏采购项目_询 比公告

本项目为河南移动商丘分公司2026年连霍高速口(平原路)电子大屏采购项目，采购人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为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采购人自筹，并已落实。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进行公开询比，具有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均可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编号：HAYD20260500148

1.2项目名称：河南移动商丘分公司2026年连霍高速口(平原路)电子大屏采购项目。

1.3采购内容：采购室外全彩LED显示屏（不含边框，宽18.56m*高10.72m，面积约200平方米），像素间距 $\leq 4\text{mm}$ ，包含供货及安装。具体内容如下：

品名	规格尺寸	备注
室外连霍高速口（平原路）电子大屏	尺寸为18.56m*10.72m，不含边框面积约：200平方米，像素间距 $\leq 4\text{mm}$ 。	供货安装包工包料

1.4合同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1日。

1.5采购包及份额划分：不划分采购包，选取1家成交供应商。

1.6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自筹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

1.7项目预算：55.02万元（未含税），税率13%。

1.8本项目设置最高控制价，最高控制价为未含税总价49.52万元（预算金额的90%），应答人应答报价高于最高控制价的，其应答将被否决。

包段	产品名称	产品单位	需求数量
标包1	电子大屏	个	1

二、资格要求

2.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2.2 资格要求：

2.2.1具有合法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它组织经营证明。

2.2.2应答人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须提供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证明或承诺）。

2.2.3应答人须提供显示屏的检测报告，检测报告须经中国计量认证(CMA)或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授权的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出具，且能够在检测机构网站上核查，应答人须提供检测机构官方网站查询网址及官方网站查询截图。

2.2.4应答人如非LED全彩屏的制造商，须提供制造商对本项目的原厂产品授权书。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应答，不允许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制造商与代理商同时应答。

2.2.5应答人须提供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首次询比公告发布前一日至少一个同类业绩（指LED全彩屏供货（含安装）类业绩），且单个合同金额不低于含税20万元。

(1) 所提供的业绩，一次性合同或框架类合同均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合同首页、服务内容、签章页、金额等相关内容），同时须提供合同对应的履行发票扫描件。业绩时间认定以合同的签订日期为准，金额认定以合同对应的全量发票金额为准。

(2) 上述履行发票的开具日期须在对应合同生效之后至本项目首次询比公告发布前一日，且须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官网的查验，否则不予认定，以评审当日官网查询为准。

(3) 上述材料不满足要求、不全不清晰、签订日期未写明，则对应业绩不予认定。

2.2.6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执行完毕或不在执行的除外）的供应商否决其应答，以评审当日官网查询结果为准。

2.2.7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供应商否决其应答，以评审当日官网查询结果为准。

2.2.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采购包应答或者未划分采购包的同一询比项目应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询比文件

3.1 本项目实行网上发售电子版采购文件，不再出售纸质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售卖时间为2026年05月09日18时00分至2026年05月14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凡有意参与的潜在供应商，请登录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http://b2b.10086.cn>，下同）进行购买采购文件（已在该系统注册过的投标人请登录系统购买采购文件，未在该系统注册的供应商请先进行系统注册而后购买采购文件）。

3.2 采购文件每套售价零元（¥0元），售后不退。支付要求：无。

注意：无论采购文件是否收费，供应商请务必在 采购文件售卖截止时间前 登录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进入“招投标操作”界面，选择询比项目进行采购文件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正常应答。

3.3 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首页提供操作手册，供应商可以下载并根据操作手册提示进行信息注册、CA证书办理、下载采购文件及应答。

供应商针对系统操作的咨询，可拨打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技术支持联系电话，详见系统首页“技术服务”专区。

3.4 供应商必须在应答截止时间之前办理CA证书，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应答；否则将无法正常应答。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首页下方下载专区“CA证书办理及安装”说明。

四、应答文件的递交

4.1 本项目不接受纸质应答文件的递交（应答保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除外如有）。

4.2 电子应答文件通过中国移动电子采购与招投标系统递交，应答截止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09时00分。

4.3 本项目将于上述应答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中国移动电子采购与招投标系统进行唱价，应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可在中国移动电子采购与招投标系统线上准时参加。

4.4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应答文件：

4.4.1 逾期递交或者未递交中国移动电子采购与招投标系统的应答人；

4.4.2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应答人。

4.5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异常的处理规则：应答人的电子应答文件出现递交异常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需与系统支撑团队确认，若为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则应推迟该项目的应答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直至该应答人完成电子应答文件递交；若非系统故障原因造成的，由该应答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五、样品的递交

本项目不涉及样品递交。

六、电子采购应答规则

- 6.1 供应商须在应答截止时间前完成在系统上递交电子应答文件。
- 6.2 当所有应答人的应答文件唱价解密异常时，则推迟唱价，直至应答文件可正常解密。当个别供应商电子应答文件唱价解密异常时，由系统确认非系统原因造成的，由应答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6.3 供应商的电子应答文件是经过CA证书加密后上传提交的，任何单位或个人均无法在应答截止时间（即唱价时间，下同）之前查看或篡改，不存在泄密风险。
- 6.4 供应商在应答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多次提交或撤回电子应答文件，提交新应答文件前需撤回前一次提交的电子应答文件，并且前一次提交的电子应答文件系统将彻底删除。
- 6.5 供应商可以登录系统查看电子应答文件上传提交结果，了解和确认电子应答文件提交状态。
- 6.6 系统提供递交电子应答文件的渠道：

系统仅支持通过辅助标书编制-投标工具进行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公告仅在“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 (<http://b2b.10086.cn>)，询比公告将明确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发售采购文件的日期和地点、应答、开启应答等事宜。

八、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37号银丰商务A座1002室

项目负责人：关敬轩 张寒笑 张子明 郭垠萱 武立忠 费星锋

联系电话：13653712511 17839893872

邮 箱：guanjingxuan.hx@chinaccs.cn

采 购 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48号

异议渠道：[点击进入异议页面](#)

(此链接仅用于潜在应答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采购文件存在影响采购公平性、公正性问题的异议；不接受业务咨询)

九、免责声明

我公司发布本次项目采购信息的官方媒介包括：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 (<http://b2b.10086.cn>)。除上述外，我公司不在其他任何网站、论坛等媒介上发布任何采购信息，其他任何媒介上转载的、以我公司为采购主体的采购信息均为非法转载，均为无效。

十、附加项

应答方须按下述所列的所有步骤进行操作以完成下载文件流程：

(1) 应答方请务必在询比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网 (<http://b2b.10086.cn>)，供应商登录账号后，进入“投标管理”-“投标应答”-“购买标书”界面，选择本项目进行询比文件获取操作，否则将无法正常应答。

(2) 本项目，将实施远程线上唱价，唱价时间同应答截止时间，唱价地点为“中国移动电子采购与招投标系统线上”。届时，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可通过中国移动采购与招标系统 (b2b.10086.cn) 登录供应商账号，在本项目下查看唱价相关内容。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6年05月09日